

[2022] 38

管理与工程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表彰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引导广大师生以德为先，努力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，激励广大毕业生踔厉奋发、勇毅前行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和《安徽理工大学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校发〔2019〕11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管理与工程学院（以下简称“学院”）全日制普通本科在校应届毕业生（含推免生）。

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的优秀毕业生是指：11项指标均达到优秀等级的毕业生。

定 道 、 度 、
， ， 定。

2. 、 德 ， 诚 道德 ，
处 ， 不 。

3. ， 按 部 ， 成 ，

测 成 (成) 般 本 本 20%， 补



2. 创、 、 、 大、
创、 等大 动， 得出成、
的。

3. 担、 部， 、 出出
的。

4. 参， 参层， 到
层、边地、地 的毕，
创 并 创 动的毕。

()

出表 出出， 得部
表， 得到 的毕。

第

第

毕 按 不超 毕 的 20%比
表。

第三章 组织与程序

第

成 党 长、 长，
成 代表、毕 班 导 (班)、 代表、
代表 成， 的。

第 程

() : , 班 。

()班 : 班 成 导 (班) 长, 班
部、 代表 成的 , 按
的 , 班
按 班 1:1.2 的比
。

() 初 。 班 ,
初 , “ 毕 ” 。

() 定。 初 单, 党
定 “ 毕 ” 。

() 。 、 等 5
, 表 。

第四章 表彰与奖励

第八 表 , 颁 , 并 当 。

第 、 第 , 传 “ 毕
” 的 , 达到 典 、 的 的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 毕 从 毕 , 安
毕

得、称、表的成别、的

，。

第 毕 毕 出
的不 按 毕， 到处、处的毕

，撤 毕 称。

第 本办。

第 本办 布。

第 本办 抵触，。

